

复苏预期启动民间投资 1月份民间借贷利率上升

证券时报记者 张 宁

本报讯 就在国家统计局公布经济数据宣告中国经济复苏的同时,一项关于民间借贷利率的调查显示,2010的民间投资也正在开始加速启动。

根据安信证券日前所做的民间借贷利率调查显示,由于企业的资金需求在去年12月和今年1月都有一定的恢复,民间借贷利率也可能正在承受某种程度的上升压力。

调查结果显示,中小企业的投资意愿和订货数量指标都有明显提升。其中订货数量指标从2009年12月的62上升到1月份的72,扩大产能的意愿则从2009年12月的60提升到67。这暗示着,私人部门的投资意愿,可能从很低的水平上有所恢复。

而对银行信贷员的草根调查也部分验证了企业资金需求上升的结论。调查显示,企业借款项目数指标暗示借款项目在12月和1月可能都在上升。同时,调查也显示,2010年1月对客户贷款的利率下浮比例略有下降、对企业质量和担保物的关注度都有所上升。对此,安信证券认为,虽然不排除是银行自身放贷更为审慎所致,但也可能反映了在经济复苏情况下,企业资金需求有所上升,致使信贷利率上浮。

根据上周中国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09年度宏观经济数据,2009年,中国GDP同比增长8.7%,胜利完成了“保八”,其中第四季度GDP增长10.7%,基本符合市场预期。

此外,安信证券的调查也显示,1月份监管层对信贷规模的调控措施在票据市场中已经有所反应。此前伴随着年初银行信贷的大量投放,2010年1月初至18日的票据贴现利率较2009年12月有所下降,暗示企业部门的流动性可能趋于宽松。截至2010年1月18日,珠三角地区的票据直贴利率从2009年12月末的2.12%下降到2%,并随后稳定在这一水平;长三角地区的票据直贴利率从2009年12月末的2.05%下降到1.95%,随后也保持平稳。但从19日开始,珠三角和长三角的票据直贴利率都有所上升,这可能就与监管层对1月份信贷规模的调控措施有关,目前看来影响集中于短期利率。

湘财证券： 券商佣金率有望止跌企稳

证券时报记者 韦小敏

本报讯 湘财证券日前表示,监管层对新设券商营业部网点资格的放开审批对佣金率的冲击只是暂时性的,会使佣金率短期内维持在一个较低水平徘徊,但是不会对佣金率的下滑造成长久影响。2010年,券商佣金率企稳迹象明显。

湘财证券预测,2010年日均股票成交额有望达到2500亿元至2700亿元,创业板的高速扩容预计带来日均成交额约143亿元左右的增量。融资融券带来的日均成交额增量约为400亿元。

南京证券 看好三大投资机会

证券时报记者 李际洲

本报讯 上周六,由南京证券、深圳证券信息公司和清华EMBA江苏同学会共同主办的“中国证券市场2010年度投资论坛”在南京举行。

会上,南京证券研究所所长助理周旭判断,2010年,随着经济步入稳定增长阶段,宏观政策将着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迎合政策调整方向的行业将获得持续性的增长空间,而通胀及人民币升值预期将吸引全球资本追逐中国资产,因此,投资机会可以围绕以下三个方面挖掘: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带来的投资机会;产业结构调整带来的投资机会;通胀和人民币升值主题。



证券时报记者 游芸芸

本报讯 深圳证监局局长张云东近日在2009深圳辖区证券公司监管大会上表示,证券公司应以积极而志远的心态迎接股指期货和融资融券,防范风险,扎实推进。

针对目前国内证券业的形势,张云东指出,2009年对中国证券行业来说是一个有惊无险的年头。国内资本市场虽未受到金融海啸冲击,但证券业迟早要走国际化的道路,如果证券公司对国际金融市场规律、金融产品特点了解不充分,缺乏实战经验,就会

吃大亏。因此,国内券商一定要高度重视,认真观察、学习、研究这次金融海啸的生成原因、制度弊端、防范机制,借以提高抗风险能力。

目前,国际金融形势依然严峻,产生金融危机的根源没有完全消除。对一些不确定因素对国内资本市场的影响,证券公司必须保持足够的警惕,不可掉以轻心。”张云东告诫,股指期货市场和融资融券业务即将成为现实,值此之际,深圳证券公司要辩证认识,做好充分的心理准备和工作准备。要以积极而志远的心态迎接股指期货和融资融券,切忌单向思维。

张云东表示,深圳证券业在这个充满了机会、挑战和不确定性的年代里,既要积极进取,迎接挑战,又要居安思危,稳扎稳打。

由此,深圳证监局对辖区券商提出了几点希望:首先,要为国家经济结构调整和增长方式转型服务。大力支持内需市场培育、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以及医疗、教育事业。支持小企业发展,大力扶植高科技产业。

其次,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开展业务。要继续积极参与资源优化整合型的并购重组,支持资本市场中这类收购兼并。以资本市场大局为重,宁可牺

牲一些眼前利益,也应抵制绩差公司的资产置换型重组。

第三,整合资源,提升规模经济。应创造条件通过增资扩股、上市集资、收购兼并或联合合并等多种方式做大做优,为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做好充分准备。

第四,大券商应积极为国际化业务布局,为香港公司定好位,既要发挥优势积极寻求机会开展联系内地与香港的双边市场业务;同时又要利用香港基地,稳扎稳打,做大做强,谋划逐渐向海外市场进军的路线和方式。

去年深圳券商最赚钱 多项业务领跑

17家深圳券商2009年全部盈利,税后净利润共计225亿,同比增长66%

**2009年股票基金
交易量全国排名前20
名的证券营业部中,
深圳占11家;基金分
仓收入全国前10位的
券商中,深圳辖区就
有4家券商。**

证券时报记者 游芸芸

本报讯 昨日,证券时报记者从深圳证监局获悉,2009年深圳17家证券公司多项财务指标排名全国第一:17家券商实现营业收入463亿元,比去年增加了50%以上;辖区内证券公司全部盈利,税后净利润共计225亿元,增长了66%,占到行业净利润总额932.71亿元的近1/4。截至2009年底,深圳17家证券公司总资产4701亿元,较年初增加了2/3;净资产1291亿元,较年初增加了1/3。

2009年,深圳辖区5家证券公

司完成了增资扩股。其中,招商证券成功上市,募集资金约109亿元,一批中小型证券公司也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老股东再增资等方式,增加资本实力。

2009年,深圳辖区6家证券公司获批新设网点,在网点数量增加的同时,优化了区域布局;另有5家证券公司扩大了业务范围,努力实现各项业务均衡发展;目前辖区已有10家证券公司完成参股期货公司的各项工作,7家证券公司获得IB业务资格,为新业务的开展做好了准备;5家证券公司已在香港设立分支机构,

占境内在香港设立的14家分支机构的1/3强;5家证券公司已成立直投子公司及产业基金。

近几年,深圳辖区券商股票基金交易量市场份额始终在全国排名第一。2009年股票基金交易量全国排名前20名的证券营业部中,深圳占11家;基金分仓收入全国前10位的券商中,深圳辖区就有4家券商。

2009年度,深圳辖区证券公司股票主承销家数和承销收入超过全国排名第二、第三的区域总和;深圳辖区证券公司A股IPO承销佣金收入全国最高,股票主承销平均费率高于

其他地区证券公司,侧面说明市场对深圳券商保荐承销质量的认可。2009年度全国股票和债券承销收入排名中,深圳有3家证券公司进入前5名,4家证券公司进入前10名,8家证券公司进入前20名。

在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深圳辖区证券公司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居全国第二。从单一集合计划的收益排名来看,深圳2家证券公司的3只集合理财计划进入年度收益全国前五名,其中,国信金理财价值增长和经典组合两只集合理财计划分别占据前两名。

通胀预期强烈 中国二季度或加息 0.27%

——访苏格兰皇家银行首席中国经济学家贝哲民

证券时报记者 黄兆隆



央行出其不意调高存款准备金率后,相关部门开始紧锣密鼓调控货币政策。骤然间,中国的货币政策走到了十字路口。

未来加息在何时?如何应对人民

币升值?今年中国经济还将面临什么挑战?带着这些问题,证券时报记者日前采访了苏格兰皇家银行首席中国经济学家贝哲民(Ben Simpfendorfer)。

证券时报记者:您认为中国政府将在何时收紧货币政策,理由是什么?

贝哲民:全球经济复苏仍存在不稳定性因素,然而,受信贷强劲增长、房价大幅上扬、通胀预期加剧等因素影响,我预测中国人民银行在2季度提高1年期贷款基准利率27个基点。事实上,随着食品、水和租金价格的上涨,通胀预期已经加剧。我预测中国的CPI会在3月份达到4%,这就意味着解决通胀问题已经迫在眉睫。

证券时报记者:您觉得在全球经济未完全走出金融危机的背景下,中国应如何温和地解决通胀问题?

贝哲民:中国经济复苏虽然强劲,但同样不平衡,过度依赖于公共投资和住宅投资。这种不平衡性导致商品价格快速上涨。目前而言,减缓这种投资的节奏很重要,同时,还要加强企业投资和私人消费。

然而,如果全球经济开始更强劲复苏,随着商品价格飞速上涨,从紧的货币政策变得有必要。虽然从紧的货币政策会放慢GDP增长,但为经济增长降温或许是对抗高通胀的一种更好的选择。

证券时报记者:最近,人民币升值预期逐渐走强,我们开始担忧这会对中国经济恢复不利。您认为应如何解除这种担忧?

贝哲民:汇率问题的解决不可能一蹴而就。人民币一次性升值将损害出口业,而升值步伐缓慢或许还将吸引外部资金大幅流入。我更倾向于人民币缓慢升值和逐步的资本账户自

由化。我相信,循序渐进的资本账户自由化,对于抑制流动性过度扩张有帮助。同样,人民币缓慢的升值可以让出口业将其资产与美元进行对冲,因为这些部门和企业可以预测人民币在未来3.6、12月中的价值,进而调整其以美元计价的产品销售价格。

证券时报记者:在今年,您认为中国政府还需要警惕哪些经济问题?

贝哲民:流动性过剩仍然是一个重要的忧虑,是导致资产价格泡沫的罪魁祸首。然而,充裕的流动性对于支持中国的小型和中型企业的发展仍然很重要,因为中小型企业是一股重要的增长动力,但实际上,他们中很多企业还正在生死线上挣扎。

高端访谈
TOPTALK

建设银行旗下 信托公司揭牌

本报讯 建行收购信托公司一事终于尘埃落定。经银监会批准,建设银行增资原合肥兴泰信托后成为控股股东,后者更名为建信信托,并于日前揭牌。

据悉,建行、合肥兴泰控股、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分别持有建信信托67%、27.5%、5.5%的股份。建信信托的成立,是继建行拥有建信基金、建信租赁之后,寻求新增长点的又一重大举措。

此前,交行率先将信托牌照收入囊中。2007年6月,交行宣布收购湖北国投85%的股权。同时,有消息称,目前还有多家银行正在对信托公司秘密展开收购行动。

目前,银信合作很普遍,信托公司可以借助银行渠道销售理财产品。据普益财富的统计,2009年11月共有34家信托公司与31家商业银行合作发行530款银信合作理财产品。(榆帆)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华安上证180ETF联接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自2010年1月25日起,新增华安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40180)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定投业务规则

1.本次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分为普通基金定投业务与基智定投业务两类。普通基金定投业务是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以固定时间、固定金额申购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的某支基金产品的业务。基金管理人接受投资人的基金定投申购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人的要求在某一固定期限(以月为最小单位)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内扣划指定的申购款项。

基智定投是对普通基金定投产品的升级,包括客户可以每月固定日期、固定金额进行定投(简称“定时定额”);以及客户可以每月固定日期,并根据证券市场的走势不定期金额进行定投(简称“定时不定额”),实现对基金投资时点和金额的灵活控制。

2.投资人申请开办基金定投时,如选择普通基金定投,银行系统于申请当日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并从投资人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第二个固定期限的首个工作日起,开始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如扣款当日法定交易时间内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银行系统会自动于次日继续扣款,并按实际扣款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认份额,如直到本月结束仍未扣款成功,则视作当月扣款失败。如扣款日为非法定交易日,则扣款顺延至下一个法定交易日。

如选择基智定投,投资人可以从1日-25日中任选一日作为每月基金定投的扣款日。如扣款当日法定交易时间内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则视为投资人自动放弃当月定投申购,不作补扣。如扣款日为非法定交易日,则扣款顺延至下一个法定交易日。

3.普通基金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申购额为200元人民币,投资金额级差为100元人民币。基智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基准申购金额为200元人民币,投资基准金额级差为100元人民币。

二、关于本次活动的优惠措施

在2010年全年度法定基金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

业务进行的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1.凡在规定时间内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2.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中国工商银行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三、其他事项

1.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投资人特指个人投资人。基金定投业务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有关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2.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等文件,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及信息披露。

四、咨询办法

1.中国工商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1.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

3.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88

4.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man.com.cn

5.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二次分红公告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9年4月13日。截至2010年1月11日本基金(A类)可分配利润为21,407,077.03元,本基金(B类)可分配利润为10,116,574.38元,为回报投资者,根据《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实施第二次分红。现将分红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以2010年1月11日可分配利润为基准,本基金决定向本基金(A类)基金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向本基金(B类)基金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15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0年1月28日;
2.红利划出日:红利再投资日:2010年1月29日;
3.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0年2月2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0年1月29日自基金托管专户划出。

2.选择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0年2月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月2日起可查询、赎回。

3.红利再投资按红利划出日(2010年1月29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转换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基金份额的,四舍五入。

4.权益登记日之前(截至2010年1月28日)减除转结的基金份额应分得的现金红利按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处理。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现金红利或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基金,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A类和B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选择采取红利再投资形式的,同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分红资金将按红利划出日该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成相应的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也可以通

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电话交易系统变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10年1月27日前(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七、咨询办法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man.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瑞银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销售机构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5日